

南通市蓝领技工学校文件

通蓝技〔2025〕14号

关于印发《南通市蓝领技工学校教职工限期取得教师资质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校区、各部门：

为进一步推进学校师资队伍三年提升提升行动，促进教职工在教师资格证及技能等级证书全员达标工程，经学校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现将《南通市蓝领技工学校教职工限期取得教师资质的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南通市蓝领技工学校

教职工限期取得教师资质的管理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推进学校师资队伍三年提升提升行动，促进教职工在教师资格证及技能等级证书全员达标工程，特制定本试行办法。

一、指导思想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相关政策，全面提升学校师资队伍整体素质，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以适应新时代职业教育对教师的要求，以教师资格证及技能等级证书为杠杆，提升教师职业能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学校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适用范围

学校在编的全体教师。

三、基本原则

1. 全员达标原则：全体教师需在规定时间内取得教师资格证，同时，要求全体专业课教师同步取得与所任教专业相符合的技能证书，实现师资队伍整体素质的提升。

2. 限期完成原则：以三年为期限（2025年1月1日-2027年12月31日），要求全体教师在在规定时间内分阶段完成资格证和技能证书的获取任务，确保三年内全部达标。

3. 优胜劣汰原则：对于在规定期限内未能达到要求的教师，采取淘汰或转岗等措施，以优化师资队伍结构。

4. 外聘内培原则：本办法一旦颁布，学校人事处将对全体教师的取证情况进行跟踪汇总分析，对未采取行动或取证缓慢的教师，将通过外引内培的方式进行分级淘汰或调岗，引聘优质人才进行梯队更新。

四、基本框架

1. 学校将因地制宜制定教师年度培训计划，分阶段实施，采取集中培训、分项推荐培训、择优推优外培等多种形式，组织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提升教师综合职业能力。教师需在各项培训中取得学时，学校人事处将对全体教师的继续教育培训学时予以统计，作为重要考核衡量指标。

2. 学校倡导教师不断学习提升职业能力，凡是已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教师，应结合授课专业，在本管理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内取得中级及以上技能证书，以增强实践教学能力，更好地满足职业教育需求。

凡是已经取得中级及以上技能等级的教师，应结合授课专业，在两年内取得高一等级的技能证书。

3. 学校为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教师提供学习培养期，凡是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教师，需在本管理办法实施之日起三年内考取中职及以上教师资格证，同时在两年内取得与授课专业匹配的中级及以上技能证书，实现教学资格与专业技能

的双提升。

五、奖惩考核

1. 凡是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教师，学校将在薪资中以津贴形式予以体现。

2. 阶段达标要求：以三年为考核周期，自本办法实施起一年内，需实现 50%的教职工达标；第二年年底，达标人数需达到 80%；第三年年底，全体教职工必须全部达标。

凡是第一阶段达标并进入学校指标范围内，将纳入学生后备人才培养梯队。

3. 考核结果处理：凡是不符合要求的教师，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如下处理：

一是淘汰，对于教学能力和专业素养提升困难，且不符合学校发展需求的教师，依法解除劳动关系；二是转岗，对于部分有其他工作能力但不适合教学岗位的教师，调整至学校其他合适岗位。

4. 劳动关系调整：在三年期限内，凡是不符合要求的教职工，逐步将其劳动关系调整到学校所属教育公司。待其符合要求后，劳动关系再调回学校，以激励教职工积极获取相关证书，提升自身能力。

六、附则

本试行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学校人事处负责解释和监督执行。在实施过程中，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和完善，确保本办法的有效实施。